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3日接到公司董事、总经理方书农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以及中国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方书农先生于2017年5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167,8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7%。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方书农先生于2017年5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167,845股，平均增持股价29.591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7%。

本次增持前，董事、总经理方书农先生通过SIN YANG INDUSTRIES&TRADING PTE LTD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82,14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06%。

本次增持后，董事、总经理方书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845股，通过SIN YANG INDUSTRIES&TRADING PTE LTD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982,146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149,99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93%。

二、本次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以及中国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

三、其他说明

1. 增持后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等违规操作。
2. 本次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 本次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3日